

2024 年度牡丹区自然资源局  
部门预算整体

# 绩效评价报告



中协政慧（山东）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主评人：王景源

2025 年 11 月

## 2024年度牡丹区自然资源局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部门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部门名称：牡丹区自然资源局		部门下属单位数量：4			
部门预算安排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预算执行数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649.99	15396.25	15230.82	98.93%	
部门 预算 执行 情况	按资金来源分类(万元)				
	(1) 财政资金	1649.99	15229.6	15229.6	100%
	(2) 其他收入	0	1.22	1.22	100%
	按支出类型分类(万元)				
	(1) 基本支出	1649.99	1672.53	1672.53	100%
(2) 项目支出	0	13558.29	13558.29	100%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深入推进增减挂钩、补充耕地开发工作，抓好土地指标报批；科学编制国土空间规划，落实规划编制的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完成区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大纲编制，将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主体功能区规划等多部门规划合并为多规合一国土空间规划来进行编制，杜绝多规并存，各自为政的现象；准确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					
三、主要成效及做法					
(一) 深耕耕地保护主业，筑牢粮食安全屏障 (二) 抓实“田长制”落地，织密耕地保护网络 (三) 强化执法监管效能，守牢资源保护底线					
四、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 主要问题 1.部门年度工作目标未达要求 2.预算编制与实际需求不符，资金结余 3.部门管理精细化程度不足，管理意识薄弱 4.预算绩效基础工作质量不高					
(二) 有关建议 1.合理规划，推动各项工作目标达成 2.提升预算编制精准性，保障预算编制质量 3.深化管理意识，夯实精细化管理工作基础 4.强化基础管理，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质效					

五、评价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财政资源配置	22	17.74	80.64%
预算管理	30	22.25	74.17%
绩效管理	8	6	75.00%
部门履职效能	35	30.71	87.74%
社会效应	5	5	100.00%
<b>合计</b>	<b>100</b>	<b>81.7</b>	<b>81.70%</b>
绩效评价得分：81.7      评价结果等级：良			

#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概况.....	1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5
二、评价组织实施.....	5
(一) 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5
(二) 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方法和评价指标体系..	6
(三) 评价组织实施.....	7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7
(一) 综合评价结论.....	7
(二) 指标分析.....	8
四、部门主要成效及做法.....	13
(一) 深耕耕地保护主业，筑牢粮食安全屏障.....	13
(二) 抓实“田长制”落地，织密耕地保护网络.....	13
(三) 强化执法监管效能，守牢资源保护底线.....	14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4
(一) 部门年度工作目标未达要求.....	14
(二) 预算编制与实际需求不符，资金结余.....	15
(三) 部门管理精细化程度不足，管理意识薄弱.....	15
(四) 预算绩效基础工作质量不高.....	17
六、相关建议.....	17
(一) 合理规划，推动各项工作目标达成.....	17

（二）提升预算编制精准性，保障预算编制质量 .....	18
（三）深化管理意识，夯实精细化管理工作基础 .....	19
（四）强化基础管理，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质效 .....	20

# 2024 年度牡丹区自然资源局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概况

#### 1. 部门概况

牡丹区自然资源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下属事业单位共 4 个，分别是菏泽市牡丹区自然资源局本级、菏泽市牡丹区国土空间规划研究遥感中心、菏泽市牡丹区土地综合整治中心、菏泽市牡丹区土地储备中心。

#### 2. 部门人员情况

2024 年，牡丹区自然资源局部门核定编制 140 人，实有编制 125 人。

表 1-1 牡丹区自然资源局部门人员统计表

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核定编制人数	实有编制
1	菏泽市牡丹区自然资源局本级	23	19
2	菏泽市牡丹区国土空间规划研究遥感中心	21	12
3	菏泽市牡丹区土地综合整治中心	82	82
4	菏泽市牡丹区土地储备中心	14	12
菏泽市牡丹区自然资源局部门		140	125

### 3.部门预决算情况

#### (1) 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2024年，菏泽市牡丹区自然资源局年初预算收入为1649.99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49.99万元。

预算支出为1649.99万元，其中：年初预算支出中含基本支出：1649.99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2024年预算收支明细表详见表1-2、表1-3。

表 1-2 2024 年预算收入明细表（单位：万元）

菏泽市牡丹区自然资源局	
合计	1649.99
财政拨款收入小计	1649.9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49.9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事业收入	——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
上年结转	——

表 1-3 2024 年预算支出明细表（单位：万元）

菏泽市牡丹区自然资源局	
总计	1649.99
基本支出小计	1649.99
人员经费	1614

菏泽市牡丹区自然资源局	
总计	1649.99
公用经费	35.99
项目支出小计	0
其他运转类	0
特定目标类	0

## (2) 部门决算收支情况

2024年，菏泽市牡丹区自然资源局决算收入为15396.2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23.7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362.36万元，其他收入1.22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08.9万元。决算支出为15396.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72.53万元，项目支出：13558.29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65.43万元。

表 1-4 2024 年收入支出决算明细表（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总计	15396.25	总计	15396.25	总计	15396.25
本年收入合计	15187.35	本年支出合计 (按支出性质)	15230.82	本年支出合计 (按经济分类)	15230.8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23.77	基本支出	1672.53	工资福利支出	1620.5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362.36	人员经费	1636.09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94.02
事业收入	—	公用经费	36.45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5.54
经营收入	—	项目支出	13558.29	资本性支出	0.71
其他收入	1.22	经营支出	—	对企业的补助	—

收入		支出			
总计	<b>15396.25</b>	总计	<b>15396.25</b>	总计	<b>15396.25</b>
年初结转和结余	208.9	年末结转和结余	165.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65.43

### (3) 项目支出预决算情况

2024年牡丹区自然资源局共36个预算项目，年初项目支出预算金额0万元，全年预算金额13558.29万元，决算支出金额13558.29万元。

#### 4.部门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85.7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0.6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65.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85.7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65.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2.4%。

#### 5.部门资产情况

表 1-5 2024 年资产明细表（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期初账面数	期末账面数	资产变动
一、固定资产	120.19	148.38	28.19
房屋和构筑物	5	5	0
设备	87.04	115.09	28.05
车辆	17.88	17.88	0
图书和档案	0.59	0.59	0
家具和用具	9.68	9.82	0.14

资产类别	期初账面数	期末账面数	资产变动
二、无形资产	15.4	15.4	0
软件	15.4	15.4	0
合计	<b>135.59</b>	<b>163.78</b>	<b>28.19</b>

##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牡丹区自然资源局年度履职目标：深入推进增减挂钩、补充耕地开发工作，抓好土地指标报批；科学编制国土空间规划，落实规划编制的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完成区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大纲编制，将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主体功能区规划等多部门规划合并为多规合一国土空间规划来进行编制，杜绝多规并存，各自为政的现象；准确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

## 二、评价组织实施

###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 1.评价目的

基于部门职能，洞悉部门人、财、物与部门职能匹配情况，从更宽泛的层面把握部门职能履行情况，从整体支出效益分析中查找问题，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

#### 2.评价对象及范围

##### （1）评价对象

牡丹区自然资源局。

## （2）评价范围

评价资金范围：15230.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72.53 万元，项目支出 13558.29 万元。

评价期间范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方法和评价指标体系

### 1.评价思路

评价遵循公开公正、科学规范的基本原则，以部门整体战略目标、绩效目标为导向，结合牡丹区自然资源局职能特点，围绕目标设置评价指标和权重。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评价部门整体绩效情况。

### 2.评价重点

主要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源配置、资产管理水平、运行成本控制情况、履职效能实现情况、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及满意度情况等方面，设计评价指标进行评价，衡量部门整体成效与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 3.评价指标体系

牡丹区自然资源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财政资源配置、预算管理、绩效管理、部门履职效能、社会效应等 5 个维度进行综合评定，具体分为 5 个一级指标，15 个二级指标，32 个三级指标。

### （三）评价组织实施

#### 1.评价组织实施

前期准备：评价工作组对牡丹区自然资源局整体情况开展前期调研，根据部门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现场评价：评价工作组通过对项目单位的调研访谈、资料核查、对部门开展现场评价、进行问卷调查等方式收集项目相关数据与资料。

非现场评价及综合分析：评价工作组根据基础数据，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体系，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综合评价、量化打分，形成初步结论，根据绩效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 2.评价方法

评价工作组在本次绩效分析时严格遵循科学规范、公开透明、绩效相关、激励约束四个评价原则。结合部门实际情况，采用目标管理法、层次分析法、比较法、现场核查法、专家评审法、问卷调查法等分析方法。

###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 （一）综合评价结论

牡丹区自然资源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81.7 分，评价结果为“良”。

表 3-1 牡丹区自然资源局预算整体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财政资源配置	22	17.74	80.64%
预算管理	30	22.25	74.17%
绩效管理	8	6	75.00%
部门履职效能	35	30.71	87.74%
社会效应	5	5	100.00%
<b>合计</b>	<b>100</b>	<b>81.7</b>	<b>81.70%</b>

## （二）指标分析

### 1. 财政资源配置

预算安排和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区委、区政府年度重点任务匹配；预算安排不存在“先排钱、再谋事”的问题，明确细化；预算安排资金不存在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间分配，不存在交叉重复；2024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为 13558.29 万元，全部安排到重点项目支出，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为 100%。部门收入管理规范，罚没收入按照非税收入管理办法足额及时上缴财政，足额缴纳率 100%。“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实际支出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自然资源局核定编制人数为 140 人，实际财政供养人员数为 125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89.29%。部门不存在专门用于人员经费支出的刚性负担项目，部门项目刚性负担率 0%。

但在财政资源配置方面存在以下减分项：

(1) 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预算安排资金存在年中大量调剂、频繁调剂情况，年中调剂比例为 823.09%。

(2) 落实收入统筹管理情况：通过对自然资源局预算情况进行统计，部门未将利息收入纳入部门预算。

(3) 公用经费控制率：自然资源局 2024 年预算安排公用经费为 35.99 万元，2024 年实际支出公用经费为 36.45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 101.28%。

(4) 项目成本控制率：根据项目预算公开文件和决算报表，自然资源局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项目决算数为 13558.29 万元。项目成本控制率 0%。

## 2. 预算管理

2024 年自然资源局预算批复金额为 1649.99 万元，预算执行数为 15230.82 万元。部门深化预算一体化系统应用，预算、资金申请、支付、审核和会计核算全部纳入预算一体化系统；决算编制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一致。部门建立适合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组织实施，合理保证部门经济活动合法合规。部门已制定相应管理制度，制定的相关制度文件合法、合规、完整，并且得到有效执行。项目设立规范，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申报要求。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了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但在预算管理方面存在以下减分项:

(1) 预决算偏离度: 2024 年自然资源局年初预算收入 1649.99 万元, 决算实际收入 15187.35 万元, 预决算收入偏离度 820.45%。2024 年自然资源局年初预算支出 1649.99 万元, 决算实际支出 15230.82 万元, 预决算支出偏离度 823.09%。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通过查阅牡丹区人民政府官网预决算公开信息得出, 部门预算中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与公开表中数据不一致; 部门决算存在“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未删除参考模板、内容描述中使用“省级项目”、项目数量不一致等问题。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对自然资源局 2024 年资金支出情况进行梳理, 发现存在资金使用不规范的情况, 主要是“何楼、胡集等 7 乡镇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中列支业务宣传费, 不符合项目批复的用途。

(4) 会计核算规范性: 根据现场调研及资料分析, 在部门会计核算和会计工作发现以下问题, 一是部门会计凭证封面信息不完整, 缺少会计、复核、装订人等基础信息; 二是会计主管、记账、审核为同一人, 不符合岗位不兼容设置原则; 三是部门经济科目使用不准确, 2024-02-28 支付燃油费、2024-02-04 支付 23 年 3、4 月份固话费, 错误计入办公费。

(5) 采购活动合法性、合规性: 项目按规定签订政府合

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但通过查看记账凭证，发现 2-30# 凭证付款方式不符合合同要求，合同要求分两次付款，实际项目结束后在 2024 年一次性支付，未按照约定方式付款。

（6）政府采购执行率：2024 年牡丹区自然资源局年初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024 年已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预算金额为 685.78 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0%。

（7）资产管理安全性：2024 年购置打印机资产时，未填写审批单，资产购置流程不完整。

### 3.绩效管理

部门基础工作覆盖率 100%。部门针对绩效运行监控等工作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纠正，将单位自评、部门评价结果作为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按照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进行应用。

但在绩效管理方面存在以下减分项：

（1）预算绩效基础工作管理质量：“何楼、胡集等 7 乡镇土地综合整治项目”等项目绩效自评表中“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均填写已完成，未根据实际工作完成情况按标准撰写完成情况。同时，绩效自评表中“实际完成指标值”存在缺少单位或带“≥”符号，完成情况应为具体数据。

### 4.部门履职效能

2024 年，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74.6 万亩、耕地保有量面积

90.99 万亩；何楼、王浩屯等 9 个镇街土地整治任务按计划完成，土地整治任务完成率、“田长制”工作完成率 100%；进出平衡方案通过专家论证，并获得菏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批复，方案可行。项目区内各类土地面积平衡，批而未供土地、工业标准地供应完成率 100%。完成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测绘、权籍调查、测绘成果图件资料整理归档扫描、数据库建设工作；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数据更新率 100%。牡丹区国土变更调查工作、图斑区划调查和 2024 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和地类变化监测、国土智慧平台使用率均达到 100%。部门政策设计科学合理，不存在低效无效政策，政策到期及时清退。部门项目支出复评中未发现低效无效项目，整体来看，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结果客观中肯，与实际情况契合。

在部门履职效能方面存在以下减分项：

（1）耕地保护工作：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非耕地”图斑 5166 个共 14417 亩，已整改图斑 1524 个 3703 亩，整改比例 25.68%。

（2）土地开发利用工作：2024 年上级下达牡丹区存量闲置土地 46 宗 1781 亩，通过分类施策、逐宗分析、协调沟通等流程，已完成处置并销号 27 宗 524 亩，当年新增 2 宗 34.81 亩，净减少率 27.49%，距年底完成处置 35%的目标还差 133.75 亩。

(3) 统一确权登记工作：项目计划于 2020 年底前，完成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不动产权籍调查以及房屋不动产调查登记，截至 2024 年底，项目涉及宅基地 236831 宗、集体建设用地 835 宗，符合登记发证条件的宅基地 162672 宗，已打印不动产权证书 12 万本，不动产权证书已由街道领取，但颁发情况较差，颁发率未达标准。因项目不动产权证书未发放完毕，目前仅完成数据成果区级自检、市级质检，但未经省级验收。

## 5. 社会效应

为了解社会公众对牡丹区自然资源局 2024 年履职效益的满意度情况，发放社会公众调查问卷，经加权平均计算，社会公众满意度为 96.72%。

## 四、部门主要成效及做法

### (一) 深耕耕地保护主业，筑牢粮食安全屏障

在补充耕地工作中，推进土地整治项目实施，成功入库占补平衡指标 746 亩，为耕地总量动态平衡提供坚实支撑。科学编制 2024 年耕地“进出平衡”方案，通过统筹规划实现耕地资源优化配置。全年完成耕地转进 189 个地块、1536 亩，转出 201 个地块、1106 亩。

### (二) 抓实“田长制”落地，织密耕地保护网络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牡丹区各级田长累计巡田里程达

169654.88 公里，巡田次数 24202 次，实现耕地保护巡查全覆盖、无死角，切实将耕地保护责任落到田间地头。

### （三）强化执法监管效能，守牢资源保护底线

充分发挥国土智慧监管平台优势，全年检索处理疑似违建预警信息 1880 余条，推送疑似违法建设信息 319 条，该平台应用场景在 2024 年 7 月大数据局“数据要素”山东大赛菏泽市选拔赛中斩获三等奖，彰显科技赋能自然资源监管的创新成效。同时，保持违法占地查处高压态势，共立案查处违法占地 26 宗，查处违法土地面积 196.21 亩，收缴罚款 392.1984 万元。

##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部门年度工作目标未达要求

#### 1.“房地一体”不动产证书颁发率未达标准，进度缓慢

截至 2024 年底，项目涉及宅基地 236831 宗、集体建设用地 835 宗，符合登记发证条件的宅基地 162672 宗，已打印不动产权证书 12 万本，相关证书已由各乡镇（街道）统一领取，但实际颁发率未达预期标准。现场调研显示，该项工作分批次推进，当前第一批工作已基本落实完成，第二批工作进度滞后，尚未完成盖章等工作，而街道在领取证书后，因担忧下发过程中引发村民对发证范围等方面的疑义，为规避争议风险暂缓下发，进而造成颁发工作停滞。

#### 2.存量闲置土地处置进度滞后于既定计划

2024年上级下达牡丹区存量闲置土地处置任务为46宗1781亩，明确要求年底前完成35%的处置目标。截至2024年底，完成27宗524亩存量闲置土地的处置工作。但从整体成效来看，处置工作未达预期，当年新增存量闲置土地2宗34.81亩，存量闲置土地净减少率仅为27.49%，与35%的年度处置目标存在差距，对应缺口面积133.75亩，处置进度滞后于既定计划。

## （二）预算编制与实际需求不符，资金结余

### 1.年初预算编制全面性不足，预决算偏离度高

2024年牡丹区自然资源局年初预算显示，收入、支出预算金额为1649.99万元，但年度决算套表显示，实际收入15187.35万元、实际支出15230.82万元，其中预决算支出偏离度高达800%以上，预算编制与实际执行情况存在极大偏差。

### 2.项目预算编制不合理，存在资金结余

自然资源局2024年耕地占用税收入数13511.06万元，实际缴纳税务局耕地占用税13375.61万元，该笔税款已完成缴纳，但仍有135.46万元资金结余于自然资源局银行存款账户，形成非正常资金结余，资金沉淀于银行账户，未得到合理利用或统筹调度，存在坐支、挪用等潜在合规风险。

## （三）部门管理精细化程度不足，管理意识薄弱

### 1.资金支出不符合规定用途

通过对自然资源局 2024 资金使用情况核查，发现“何楼、胡集等 7 乡镇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中列支业务宣传费，该笔支出与项目批复明确的资金用途不相符，未聚焦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本身的工程建设等核心实施内容。

## 2. 政府采购流程落实不规范，未按照标准执行

通过对自然资源局的政府采购情况进行抽查，发现存在以下不合规问题，一是 2-30#凭证“沙土镇郭李楼村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节余指标申报建新区省批农转用项目”付款方式不符合合同要求，合同付款方式约定按照工作开展情况分两次付款，实际项目结束后在 2024 年一次性支付，未按照约定方式付款。二是新办公场所装修项目中标通知书要求需在发出 1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3 日，实际合同签订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19 日，实际合同签订时间超出 10 天。

## 3. 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不符合规范要求

经梳理自然资源局会计核算情况，发现以下方面存在不规范问题，具体如下：一是部门会计凭证封面信息不完整，缺少会计、复核、装订人等基础信息；二是 1-12#、2-8#等凭证会计主管、记账、审核为同一人，不符合岗位不兼容设置原则；三是部门经济科目使用不准确，2024-02-28 支付燃油费、2024-02-04 支付 23 年 3、4 月份固话费，错误计入办公费，未

按费用性质准确核算。

#### （四）预算绩效基础工作质量不高

##### 1. 预决算公开格式、内容不规范

经查看自然资源局预决算公开资料，存在信息填写错误与内容格式不规范等问题，在部门预算中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与公开表中数据不一致；在部门决算中“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存在未删除参考模板、内容描述中使用“省级项目”、项目数量不一致等问题。

##### 2. 绩效自评表填报不符合要求

通过查看自然资源局项目绩效目标、运行监控、绩效自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等资料，绩效自评表填报质量未达规范要求，具体问题体现为：一是“何楼、胡集等7乡镇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沙土镇郭李楼村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等项目绩效自评表中“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均填写已完成，未结合项目实际实施进度、具体成效、指标达成细节等内容按规范标准撰写，无法客观反映项目绩效实现情况。二是绩效自评表中“实际完成指标值”存在缺少单位或带“≥”符号，未按要求填写具体、精准的量化数据，不符合绩效自评指标值填报的规范性要求。

## 六、相关建议

### （一）合理规划，推动各项工作目标达成

#### 1. 统筹规划，加快证书发放进度

一是结合项目剩余工作量，明确第二批证书盖章、下发等关键节点时限，建立分级责任机制，确保任务层层落实。二是简化不必要的审批环节，集中力量完成第二批证书盖章等收尾工作，同步开展下发前准备工作，提升整体推进效率。三是建立动态管控机制，及时应对信息变更。定期梳理不动产及权利人信息变动情况，同步更新登记台账，提前预判后续工作风险，避免问题积压。四是定期开展工作调度与成效评估，对推进滞后环节及时预警并调整措施，确保项目尽快完成既定目标。

## 2.强化分类攻坚，提升存量闲置土地处置效能

首先，结合剩余处置任务，按地块类型明确责任主体与完成时限，针对缺口面积制定分阶段攻坚目标，确保任务落地见效。对未处置地块逐宗分析成因，聚焦历史遗留问题、权属纠纷等难点，优化处置方案，加大疑难地块攻坚力度。其次，建立新增闲置土地预警机制，强化土地供后监管，规范用地行为，从源头减少闲置土地产生。最后，建立动态跟踪调度机制，定期通报处置进展，将处置成效纳入相关考核，对推进滞后的及时督促整改，确保达成年度目标。

## （二）提升预算编制精准性，保障预算编制质量

### 1.规范预算编制，提升编制全面性

一是结合年度工作目标与重点任务，系统谋划项目立项、实施周期及资金需求，将项目预算全面纳入部门预算体系，增

强预算前瞻性与覆盖面。二是根据年度拟实施项目的采购需求，科学测算采购金额，确保政府采购预算与实际工作需求精准匹配，为项目合规执行提供标准支撑。三是提升相关工作人员对预算法规、编制规范的理解与执行能力，树立“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的预算编制理念，保障预算编制质量。

## 2.梳理存量结余资金，预算申请与实际需求相适应

一是优化预算编制测算逻辑。结合历史结余资金规模、资金使用进度及年度实际需求，科学测算项目预算申请金额，避免资金申请与实际需求脱节，从源头减少非正常结余。二是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管控。实时跟踪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根据实际支出进度及时调整预算执行计划，确保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进度精准匹配，减少闲置浪费。

### （三）深化管理意识，夯实精细化管理工作基础

#### 1.强化支出事前审核，纠正不合理支出

一是强化支出事前审核。建立资金支出合规性预审机制，在支出发生前对费用性质、列支依据进行严格审查，重点核实支出与项目核心内容、经费保障范围的关联性，从源头防范违规支出。二是严守资金使用边界。严格遵循项目批复文件及经费管理规定，明确项目专项资金与日常公用经费的使用范围，确保资金支出与既定用途精准匹配，杜绝超范围列支。三是组织相关人员学习资金管理、经费使用等政策规定，提升合规意

识；定期开展资金使用专项检查，对违规支出问题及时整改，强化监督问责。

## 2.明确政府采购各环节操作规范，按标准实施

一是健全政府采购全流程管控。梳理政府采购各环节操作规范，从招标采购、合同签订到款项支付建立闭环管理机制，明确各环节工作标准与责任边界，提升流程执行的规范性。二是强化采购业务合规审核。加强对政府采购合同条款、付款凭证、签约时限等关键环节的合规性审核，定期开展采购流程自查自纠，及时发现并整改不合规问题。三是严格执行合同约定条款。规范政府采购付款流程，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节点及金额执行付款操作，确保合同履行的严肃性。

## 3.强化会计基础工作，提升核算规范水平

一是聚焦问题清单，完成专项例行调整，明确整改时限与责任人。二是严格按照费用性质选择对应会计科目，规范燃油费、通讯费等各类支出的核算归类，避免科目混用。三是建立防错机制，减少问题重复发生。推行“制单自查、岗位互审、财务负责人终审”三级审核制度，每月开展会计基础工作“回头看”，夯实会计基础工作。

## （四）强化基础管理，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质效

### 1.规范预决算公开管理，提升信息公开质量

严格落实《部门决算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明确预决算

公开的格式标准、内容要素及表述规范，结合部门实际情况完善公开资料，提升信息可读性。建立预决算公开全流程审核机制，重点校验文本描述与公开表格数据的一致性，逐一排查模板残留、表述不当、项目数量不符等问题，确保公开信息准确完整。预决算公开后，及时开展回头看，对照公开要求逐项自查，对发现的不规范问题立行立改，同时总结经验教训，持续优化公开工作流程，提升信息公开质效。

## 2.规范绩效自评填报，强化自评内容审核

一是细化“目标实际完成情况”撰写要求，明确需反映项目实施进度、具体成效及指标达成细节，规范“实际完成指标值”的量化表述与单位标注，杜绝模糊表述和不规范符号使用。二是强化自评内容审核。重点核查完成情况描述的真实性、指标值的准确性及填报的规范性，确保自评表能客观反映项目绩效实际情况。三是加强业务培训指导。组织相关人员学习预算绩效管理政策及自评填报规范，提升工作人员对填报要求的理解和执行能力，确保按标准完成填报工作。四是推动自评与项目实施衔接。要求填报人员结合项目实施资料、成效数据及佐证材料开展自评，确保自评内容与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一致，充分发挥绩效自评“以评促管”的作用。